高校召开团员大会或团的代表大会

操作流程及相关模板

**（试 行）**

为深入贯彻《广东共青团改革方案》和《高校共青团改革实施方案》精神，严格落实团章、《共青团中央关于印发<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的通知》（中青发〔2016〕15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我省高等学校共青团团务管理工作的通知》（团粤发〔2010〕23号）要求，团省委学校部结合我省实际情况，编制高校召开团员大会或团的代表大会操作流程及系列模板，供全省高校各级党团组织参考使用。文档中定有疏漏、不当之处，敬请全省高校各级党团组织在使用过程中给予批评指正，以便修正完善。

团省委学校部

2018年3月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组织起来的统一整体。团的组织分为团的全国领导机关、团的地方各级领导机关和团的基层组织。高校团组织均属于团的基层组织。

团的代表大会制度是团内重要的组织制度，是团的民主集中制原则的重要组成部分。基层团代表大会的职权是：（1）审查和批准同级委员会的工作报告；（2）讨论和决定本单位团的工作任务和有关重要事项；（3）选举同级委员会；（4）选举出席上一级团的代表大会的代表。

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两年或三年，其中学生支部委员会每届任期一年，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团的基层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至五年，由团员大会或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任期届满应按期进行换届选举。在特殊情况下，经同级党的委员会和团的上级委员会批准，可以提前或延期举行。延长期限不超过一年。

* 操作流程

**1、作出召开会议的决定**

各级团代表大会由同级团的委员会召集。召开团代表大会，应由团的委员会全体会议作出决定。团支部、团总支召集团员大会进行换届，由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作出决定。

**2、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请示（模板请见附录一）**

团组织召开会议进行换届，应报同级党的委员会和上一级团的委员会批准。按照团内有关规定，团委、团总支、团支部任期结束召开团代表大会或团员大会进行换届改选时，应以书面形式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提出书面请示，内容包括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主要任务、议程、代表名额及分配、委员会规模及组成、选举办法等。

同级党组织对请示内容进行审查，如无不妥，在适当范围内批转。上级团委根据团章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对请示各项事项进行审查并与同级党组织沟通，及时作出批复。

原则上，向上级团组织提交请示应至少提前30个工作日，上级团组织应在收到请示及同级党组织批复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反馈（如需修改则告知修改意见，如无需修改则进入批复流程）。

团省委直属管理、主管高校召开团代表大会，须报团省委审批；地市团委直属管理高校召开团代表大会，须报地市团委审批；省直机关团工委主管高校召开团代表大会，须报省直机关团工委审批。

**3、筹备团员大会或团代表大会**

召集会议的团的委员会成立团员大会或团代表大会的筹备工作机构，根据团章和《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的有关要求，从文件起草（大会报告、有关讲话、决议、通知等文件材料）、组织人事（团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新一届团的委员会委员候选人人选的酝酿提名、团代表大会主席团成员人选的提名等）、会务（文件、会场、交通、财务）等方面筹备团代表大会或团员大会。

**4、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如有）候选人预备人选报批（模板请见附录二）**

根据基层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酝酿推荐情况，提出新一届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如有）候选人预备人选，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呈报下一届团的委员会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

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应加强对酝酿推荐工作的领导和指导，按照德才兼备和班子结构合理的原则严格审查，并及时作出批复。

原则上，上级团组织应在收到请示及同级党组织批复文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反馈（如需修改则告知修改意见，如无需修改则进入批复流程）。

**5、同级党组织同上级团组织就新一届团组织班子人选进行沟通协商（模板请见附录三）**

同级党组织作为团干部的主管方，在酝酿配备团组织新一届书记、副书记考察干部时，要事先邀请上级团组织参加， 上级团组织要积极配合，一般不要重复考察。考察后，同级党组织就团组织新一届书记、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含挂职、兼职，含教师、学生）向上级团组织发函征求意见。

上级团组织作为团干部的协管方，应采取参与考察等方式对人选进行审核。上级团委必须参加下一级团委领导班子的换届推荐考察，并及时将协管意见反馈同级党组织。

原则上，上级团组织应在考察完成后、收到函件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反馈（如需修改则告知修改意见，如无需修改则进入上会/批复流程）。

团省委直属管理高校须由团省委派员进行考察，团省委主管、地市团委协管的高校可经团省委同意后委托地市团委进行考察，地市团委直属管理的高校须由地市团委派员进行考察，省直机关团工委主管的高校须由省直机关团工委派员进行考察。团省委直管、主管高校团委领导班子人选事项，须提交团省委党组会议研究决定。

**6、召开团员大会或团代表大会**

团的基层委员会由团员大会或团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团的支部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由团员大会选举产生。会议的主要议程是：审查和批准大会报告；讨论和决定团的工作任务和有关重要事项；按团内民主选举程序选举产生团的基层委员会、总支部委员会或支部委员会。召开团员大会的团总支、团支部，还要进一步在大会上选举产生书记、副书记。大会之后召开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产生常务委员会委员、书记、副书记，明确工作内容和工作分工等。

**7、选举结果报批（模板请见附录四）**

团员大会或团代表大会召开后，选举产生的委员会应及时向同级党组织和上级团组织递交关于选举结果的报告。选举结果报告一般应包括如下内容：选举的时间及参加选举的人数和实到会人数；采用的选举方式；候选人名单；选举计票结果；选举当选结果；其他需要报告的问题。

上级团组织收到报告后，应及时审查选举的程序和当选结果，作出批复。属于同级党组织管理的干部职务之列的，应按干部管理管理权限由同级党的组织部门办理任职手续。换届后的团组织应将上级批复及各类资料存档备考。

原则上，选举结果报告应在大会召开后10个工作日内递交，上级团组织应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批复。

* 相关模板

以团的代表大会为例。见附录一、二、三、四。

附录一

文号

关于召开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的请示

〈上级团组织〉：

共青团〈单位名称〉第*n*-1次代表大会于\*\*\*\*年\*\*月召开，根据团章、《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等有关规定，我委拟于\*\*\*\*年\*\*月\*旬召开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现就有关事项请示如下：

一、大会的指导思想和主要任务

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

主要任务：全面总结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1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情况，讨论部署新一届团委工作努力方向和奋斗目标，选举产生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

二、大会的时间、地点及会期

三、大会主要议程

1. 听取和审议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1届委员会工作报告；

2. 选举产生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及书记、副书记。

四、大会规模、代表条件及产生办法

大会规模：我校现有团员\*\*\*\*名，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基层组织选举规则》，结合我校实际，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的代表名额拟定为\*\*名[[1]](#footnote-0)。

代表条件：（1）有选举权的共青团员（包括保留团籍的共产党员），而且是共青团员中的优秀分子；（2）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理想信念坚定。

代表产生办法：（1）按照《团章》规定，团的各级代表大会的代表的产生应尊重和保障团员的民主权利，充分发扬民主，体现选举人的意志，采用差额选举的办法，以无记名投票方式产生。（2）代表候选人的产生要经过充分酝酿讨论，候选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20%。各单位出席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的代表，由各单位召开团员大会选举产生。

代表产生程序：（1）各选举单位根据名额分配及构成要求，与单位团组织协商，并征求团员意见，采用自下而上的方式，按照对于分配名额20%以上的比例，提出候选人初步人选；（2）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根据多数团员的意见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建议名单，在一定范围内以适当方式进行公示后，由院（系）团委（总支）召开团员大会/团的代表大会/团的代表会议进选举，选出的代表报同级党组织和校团委审批。

五、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组成方案

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拟设委员\*名[[2]](#footnote-1)，其中，拟设常务委员会委员\*名，书记\*名，专职副书记\*名，教师挂职副书记\*名，教师兼职副书记\*名，学生兼职副书记\*名[[3]](#footnote-2)。

委员会委员实行差额选举，差额比例为20%。常务委员会委员实行差额选举，差额数为1-2名。书记、副书记实行等额选举。

当否，请审批。

附件：〈同级党组织〉批复

共青团〈单位全称〉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附录二

文号

关于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委员、常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请示

〈上级团组织〉：

根据〈上级团组织〉《关于同意召开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的批复》（〈文号〉）精神，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将于\*\*\*\*年\*\*月召开。在团员民主推荐、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同意，拟提名：

\*\*\*、\*\*\*、……、\*\*\*等\*位同志（按姓氏笔画为序）（女性、少数民族需注明）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等\*位同志（按姓氏笔画为序）（女性、少数民族需注明）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常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

当否，请审批。

附件：1. 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建议名单

 2. 常委候选人预备人选简介

共青团〈单位全称〉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1

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预备人选建议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民族** | **现任职务** | **出生****年月** | **文化****程度** | **政治****面貌** | **入党****时间** | **参加工****作时间** | **备注** |
| 1 |  |  |  |  |  |  |  |  |  | 常委候选人预备人选 |
| 2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6 |  |  |  |  |  |  |  |  |  |
| 7 |  |  |  |  |  |  |  |  |  |
| 8 |  |  |  |  |  |  |  |  |  |
| 9 |  |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11 |  |  |  |  |  |  |  |  |  |  |

附件2

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常务委员会委员

候选人预备人选简介

1.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2.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3.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4.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5.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6.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7.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8.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9.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政治面貌，学历，学位，工作或学习履历，所获荣誉等〉

附录三

文号

关于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

书记、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

的征求意见函

〈上级团组织〉：

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将于\*\*\*\*年\*\*月召开。在团员民主推荐、充分酝酿的基础上，经研究，拟提名：

\*\*\*同志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等\*位同志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其中，\*\*\*、\*\*\*等\*位同志为专职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等\*位同志为教师挂/兼职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等\*位同志为学生兼职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

当否，请复函。

附件：1. 书记、副书记候选人预备人选基本情况[[4]](#footnote-3)

 2. 书记、副书记侯选人预备人选考察材料[[5]](#footnote-4)

〈同级党组织〉（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1

**干 部 任 免 审 批 表[[6]](#footnote-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岁） | 　 | 　 |
|
| 民 族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
| 入 党时 间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熟悉专业有何特长 | 　 |
|
| 学历学位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现 任 职 务 | 　 |
|
| 拟 任 职 务 | 　 |
|
| 拟 免 职 务 | 　 |
|
| 简历 | **填写说明**：起止时间要填到月,前后要衔接,不得间断，出现空档，如上一行“1993.07－1996.02”，下一行则应是“1996.02－××”，上下行之间在格式上要对齐。①从参加工作之前的最后一次在校学习时间填起。大、中专院校学习毕业后参加工作的，从大、中专院校学习时填起，初中、高中毕业后参加工作的，从初中、高中的学习时间填起。②按照干部在不同时期所担任的职务和工作单位的变动情况分段填写。在同一单位工作，也应根据部门、党内职务、行政职务、专业技术职务等发生变化的情况分段填写。一般干部在同一单位的工作时间段可连在一起填写，不同科室之间用“，”隔开，同一时间段内兼顾多个科室工作的，中间用“、”间隔。 ③参加过党校或行政学院学习三个月以上的，在职攻读学历、学位的，临时离开工作单位连续半年以上及到基层挂职锻炼的，均应在本简历段后加括号注明，如：（其间：2005.09—2008.07在××学校××专业本科函授）。上述情况跨两个及两个以上简历段的，应在该经历结束所在简历段后另起一行注明，不写“其间”两个字。④简历中的最后一个工作时间段（现任职务时间段），注明“任现职”。 |
| 奖惩情况 |  |
| 年核度结考果 | **填写说明：**近三年的年度考核情况，没有年度考核结果的，应采取写实的办法注明。 |
| 任免理由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 称 谓 | 姓 名 | 年龄 | 政 治面 貌 |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填写说明：**主要填写干部本人的配偶、子女和父母；以及与本人关系较密切的亲属，主要包括岳父母、公婆、兄弟姐妹、伯、叔、姑、舅、姨等。　 | 　 | 　 | **填写说明：**已退休、离休、离岗退养或去世的，应在填写原工作单位职务后加括号注明“（已退休）”、“（已离休）”、“（已去世）”。 |
| 呈报单位 |  〈同级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 审批机关意见 |  〈决定任免的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 行机政关任免意见 | 〈决定任免的行政机关〉(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个 人 基 本 情 况 表[[7]](#footnote-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岁） | 　 | 　 |
|
| 民 族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
| 入 党时 间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熟悉专业有何特长 | 　 |
|
| 学历学位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现 任 职 务 | 　 |
|
| 拟 任 职 务 | 　 |
|
| 拟 免 职 务 | 　 |
|
| 简历 | **填写说明**：起止时间要填到月,前后要衔接,不得间断，出现空档，如上一行“1993.07－1996.02”，下一行则应是“1996.02－××”，上下行之间在格式上要对齐。①从参加工作之前的最后一次在校学习时间填起。②按照个人在不同时期所担任的职务和工作单位的变动情况分段填写。在同一单位工作，也应根据部门、党内职务、行政职务、专业技术职务等发生变化的情况分段填写。③在职攻读学历、学位的，临时离开工作单位连续半年以上及到基层挂职锻炼的，均应在本简历段后加括号注明。④简历中的最后一个工作时间段（现任职务时间段），注明“任现职”。 |
| 奖惩情况 |  |
| 年核度结考果 | **填写说明：**近三年的年度考核情况，没有年度考核结果的，应采取写实的办法注明。 |
| 任免理由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 称 谓 | 姓 名 | 年龄 | 政 治面 貌 |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写说明：**主要填写本人的配偶、子女和父母；以及与本人关系较密切的亲属，主要包括岳父母、公婆、兄弟姐妹、伯、叔、姑、舅、姨等。　 | 　 | 　 | **填写说明：**已退休、离休、离岗退养或去世的，应在填写原工作单位职务后加括号注明“（已退休）”、“（已离休）”、“（已去世）”。 |
| 呈报单位 |  〈同级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
|
|
|
|
|

**个 人 简 历[[8]](#footnote-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 入党时间 |  | 入学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学校、院系、专业 |  |
| 现在学生组织任职 |  |
| 简历 |  |
| 奖惩情况 |  |
| 家庭主要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 称 谓 | 姓 名 | 年龄 | 政治面貌 |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呈报单位 |  〈同级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2

\*\*\*同志考察材料

\*\*\*，〈性别，出生年月，年龄，民族，籍贯，政治面貌，参加工作时间，专业技术职务，学历学位，现任职务等〉

1. 主要特点

〈介绍该同志在德、能、勤、绩、廉等方面的现实表现〉

1. 存在问题及不足
2. 民意情况

〈介绍该同志成为候选人预备人选的过程，包括民主推荐/测评、谈话推荐/考察、纪委意见、同级党组织研究等环节的投、得票情况〉

考察组成员：\*\*\* \*\*\* \*\*\* \*\*\*

附录四

文号

关于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

和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

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结果的报告

〈上级团组织〉：

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次代表大会于\*\*\*\*年\*\*月\*\*日召开，大会应到代表\*\*名，实到代表\*\*名。大会听取和审议了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1届委员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随后，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召开了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常务委员会、书记和副书记。现就有关选举结果报告如下：

一、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委员选举结果

大会共发出选票\*\*张，收回选票\*\*张，收回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选票数，选举有效。收回选票中，有效票\*\*张，废票\*\*张。

委员候选人得赞成票情况如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得\*\*票、\*\*\*得\*\*票、…………、\*\*\*得\*\*票

根据大会选举办法的规定，\*\*\*、\*\*\*、……、\*\*\*（按姓氏笔画为序）（女性、少数民族需注明）等\*\*位同志当选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委员。

二、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常务委员会委员选举结果

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于\*\*\*\*年\*\*月\*\*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名，实到委员\*\*名。

会议共发出选票\*\*张，收回选票\*\*张，收回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选票数，选举有效。收回选票中，有效票\*\*张，废票\*\*张。

常务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得赞成票情况如下（按姓氏笔画为序）：

\*\*\*得\*\*票、\*\*\*得\*\*票、…………、\*\*\*得\*\*票

根据会议选举办法的规定，\*\*\*、\*\*\*、……、\*\*\*（按姓氏笔画为序）（女性、少数民族需注明）等\*位同志当选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常务委员会委员。

三、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书记、副书记选举结果

在选举常务委员会委员的基础上，会议确定\*\*\*同志为书记候选人，\*\*\*、\*\*\*等\*位同志为副书记候选人。

会议共发出选票\*\*张，收回选票\*\*张，收回选票数等于（或少于）发出选票数，选举有效。收回选票中，有效票\*\*张，废票\*\*张。

正副书记候选人得赞成票情况如下：

书记候选人\*\*\*得\*\*票；

副书记候选人\*\*\*得\*\*票、\*\*\*得\*\*票。

根据会议选举办法的规定，\*\*\*同志当选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书记，\*\*\*、\*\*\*等\*位同志当选为共青团〈单位全称〉第*n*届委员会副书记。

特此报告。

共青团〈单位全称〉委员会（印章）

年 月 日

1. 代表名额一般为一百至二百人，最多不超过三百人。 [↑](#footnote-ref-0)
2. 团员人数在二千名以上或下设团委的基层团组织，根据工作需要，经上级团组织批准，可以设立常务委员会。不设常务委员会的团的基层委员会一般由七至九人组成；设常务委员会的团的基层委员会一般由十五至二十一人组成，常务委员五至九人。 [↑](#footnote-ref-1)
3. 团的基层委员会设书记一人、专职副书记一至三人。普遍建立从青年教师中选任至少1名兼职或挂职副书记、从学生中选任至少2名兼职副书记的制度。 [↑](#footnote-ref-2)
4. 若候选人为公办高校教师，则须提供《干部任免审批表》；若候选人为学生，则须提供《个人简历》。 [↑](#footnote-ref-3)
5. 若候选人为提拔任用，则须提供考察材料。 [↑](#footnote-ref-4)
6. 适用于公办高校教师 [↑](#footnote-ref-5)
7. 适用于民办高校教师 [↑](#footnote-ref-6)
8. 适用于学生 [↑](#footnote-ref-7)